



中共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二冶纪字[2019]8号



关于签订 2019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和手写“廉洁从业承诺书”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总支）、党工委、总部机关各部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三次全会精神，以及 2019 年度中国五矿、中冶集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公司决定组织所属单位逐级签订 2019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主管级以上领导人员手写“廉洁从业承诺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一）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范围

2019 年，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签订要做到逐级签字背书。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要分别与领导班

子成员及公司所属（项目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所属项目部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要与项目部领导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履行“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职责，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确保管党治党责任向基层延伸到位。

（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主要内容

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与所属责任单位签订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主要内容是：持之以恒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主题，深入开展学习教育；坚决抵制“四风”问题，持续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强化政治担当、履行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各系统的监管作用，形成监督合力；做实做细监督职责，持续督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真执行党纪处分条例，坚持警示提醒告诫约谈常态化；要认真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持续夯实整改主体责任，增强监督实效。

各单位及所属项目部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与领导班子成员签订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主要内容：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心底无私，对来自上级领导同志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和其他特定关系人的违规干预、捞取好处等行为，对自称同上级领导同志有特殊关系的人提出的要求，必须坚决抵制；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

生活若干准则，要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要带头建立健康的工作关系，要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服从组织决定和组织分工；要履行好主体责任，紧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动向新表现，对“四风”隐形变异新动向要时刻防范；严格执行中国二冶各项规章制度和纪律要求，强化分管领域内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认真落实中国二冶党委部署要求，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与分管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实施、同检查、同考核。

二、手写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承诺书”

（一）承诺范围和方式

承诺范围：公司主管级以上领导人员。

承诺方式：结合各自分管业务实际，独立手写完成。

（二）承诺的主要内容

1、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职责；2、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规章制度；3、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抵制“四风”问题；4、不收受和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及各类消费卡；5、不以任何名义违规公款宴请、购买图书和安排娱乐健身等活动；6、不利用个人及家庭成员婚丧嫁娶、提升晋级、乔迁升学等大操大办，敛取财物；7、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不用公款报销应由本人及配偶、子女支付的个人费用；8、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制度；9、严格遵守出国（境）等有关规定，不用公款旅游；10、不插手干预工

程、劳务分包及设备、物资采购等，亲属不违规经商办企业谋取非法利益；11、若违反承诺愿接受组织的调查和处理。

三、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要亲自部署，抓好落实；

2、严格把关，对不能结合自身岗位实际完成的“廉洁从业承诺书”要退回本人重新手写；

3、各单位请于3月15日前，将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与领导班子成员签订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及中层领导干部“廉洁从业承诺书”报公司纪委。

中共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2月26日

